

# 俄巴底亞書導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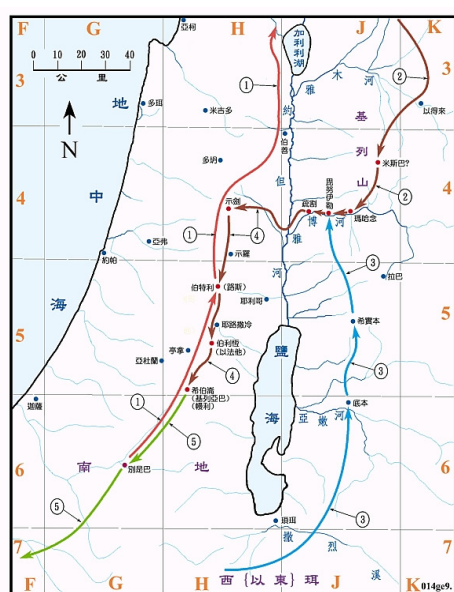
## 一、作者與寫作年代

本書第 1 節只簡單地說：「俄巴底亞得了耶和華的默示」，而全書其他處均未提及。「俄巴底亞」(עבדיה)之意為「耶和華的敬拜者」，但七十士譯本和武加大譯本則是將之譯為  $\text{Αβδίου}$  和 *Abdias*，反映略有差異的希伯來文讀法：עבדיה，意思為「耶和華的僕人」。俄巴底亞在舊約時期是極為普遍的名字，從大衛時期到被擄歸回時期，有十三位不同的「俄巴底亞」被提及。此外，另一個舊約中的人名俄備得可能是俄巴底亞的簡寫。

本書寫作時間難以確定，一般而言，有兩種看法。第一種，將本書與主前第九世紀耶羅波安時代的事件相連（王下 8:20-22；代下 21:8-10），並主張十二小先知書在舊約正典的順序具有時間性。雖然十二小先知書中有明確日期的，是按順序排列，但日期不明顯的，似乎是按主題或用詞的相近而安插的。第二種，是將本書日期訂於主前第六世紀，或許是被擄初期，或是第六世紀晚期。主要的理由是作者責備以東在耶路撒冷陷落時加以掠奪(v.11-14)，而詩 137:7 和哀 4:21-22 也提及。目前多數學者採取第二種見解。

## 二、歷史背景與主題

在多數的先知書中，對外邦的神諭通常是全書中的某一部份而已，但俄巴底亞書卻是以責備以東之神諭為主要內容的獨立書卷。而以東被責備的神諭也出現在眾多先知著作中，這也和以色列和以東長久以來的恩怨情仇有關。



以東地又名西珥（創 32:3, 36:20-21；民 24:18），位於死海東南方，從瓦地西列德到亞奎巴灣。全境有兩條南北向大道，是當時約旦河東的主要幹道，歐亞非三地貨物和商品均需行經此道，以東的主要收入就是向往來的商隊收稅。按聖經記載，以東人乃是雅各之兄以掃的後裔（創 36:1, 9），雙方接觸頻繁，主要是軍事衝突。掃羅、大衛和所羅門都曾與以東作戰，最後終於暫時制伏該地（撒上 14:47；撒下 8:13-14；王上 9:26-28, 11:14-22）。主前第九世紀，以東和摩押及亞捫結盟，進犯猶大（代下 20 章），之後以東

背叛猶大王約蘭，脫離猶大的統治（王下 8:20-22）。主前第八世紀初，猶大王亞

瑪謝再度征服以東（王下 14:7），但到了亞哈斯作王時，以東已經能夠侵犯猶大（代下 28:17），並且再也未被猶大所征服。在亞述與巴比倫時期，以東成為強權的藩屬，一度曾想背叛巴比倫（耶 27 章）。在耶路撒冷陷落後，以東也曾利用機會掠奪猶大和耶路撒冷（詩 137:7；哀 4:21-22）。

俄巴底亞書和其他責備外邦的神諭類似，都強調三個重點：耶和華是普世的上帝、亞伯拉罕之約的實現和先知乃是天上戰士耶和華的使者。本書一再使用以掃之名(v.6, 8, 9, 18, 21)，並形容雅各是他的兄弟(v.10, 12)，表明兩國之間不僅是國際關係，更是手足關係。這兩國從始祖以掃和雅各出生開始，就糾纏在一起。以掃得到的「祝福」，是要服事承受應許的弟弟雅各／以色列（創 25:23, 27:27-40）。在整個歷史中，以東則是一直想掙脫弟弟的軛（創 27:40），但以掃並未攻擊他的弟弟雅各（創 33 章）。俄巴底亞書正是以亞伯拉罕之約和雅各和以掃的手足關係為背景，本書嚴厲責備以東掠奪以色列，並非以政治為出發，乃是表明以東對耶和華應許的抗拒，然而耶和華所立定的，在終末還是會實現。此外，本書也強調上帝公義終必得勝，上帝旨意至終必要成就。

### 三、大綱結構

#### 1. 啟言(v.1a)

#### 2. 以東的敗亡(v.1b-14)

v.1b-4 耶和華要攻擊以東

v.5-9 以東將要遭遇敗亡

v.10-14 以東欺凌兄弟雅各

#### 3. 耶和華的日子臨近(v.15-21)

v.15-16 耶和華刑罰萬國

v.17-18 雅各家的勝利

v.19-21 國度歸耶和華

## 查經（一）俄巴底亞書 1-9 節

### 分段大綱

v.1a 啟言

v.1b-4 耶和華要攻擊以東

v.5-9 以東將要遭遇敗亡

### 重要字詞

1. 「俄巴底亞得了耶和華的默示」(1:1)：原文為 **חִזִּוֹן עֲבָדִיָּה**，直譯為「俄巴底亞的異象」。
2. 「論以東」(1:1)：原文為 **כֹּה־אָמַר אֲדָנָי יְהוִה לְאֶדְוֹם**，直譯為「我們的主耶和華論以東這樣說」。
3. 「我…聽」(1:1)：原文為 **שָׁמַעְנוּ**，應譯為「我們…聽」。
4. 「巖穴」(1:3)：原文為 **בַּחֲגוּי־סִלְעַ**，直譯為「岩石的隱密處」。多數英文譯本譯為 the clefts of the rock。
5. 「搜尋…查出」(1:6)：原文分別為 **נִבְעַו** 和 **נִחְפְּשׂוּ**，直譯為「考察」和「搜出」，NIV 譯為 ransacked 和 pillaged，NRSV 譯為 pillaged 和 searched out，NET 譯為 plundered 和 ransacked，CJB 譯為 looted 和 searched out。
6. 「送你上路」(1:7)：原文為 **שְׁלַחֲךָ**，直譯為「將你送往…」，NIV 和 NET 均譯為 force you，NRSV 譯為 have driven you，CJB 譯為 went with you。
7. 「在你心裡毫無聰明」(1:7)：原文為 **אֵין תְּבוּנָה בּוֹ**，直譯為「在他裡面沒有聰明」或「對他毫無認識」。NIV 譯為 you will not detect it，NRSV 譯為 there is no understanding of it，NET 譯為 that will take you by surprise，CJB 譯為 you couldn't discern it。
8. 「提幔」(1:9)：有些學者認為即現今達維蘭(Tawilan)，位於以東北部的主要城市用以掃之孫提幔為名（創 36:11, 34），該地以智慧見稱。（耶 49:7）

### 討論題綱

- 1:1-4
1. 在 v.1 中，先知向誰發出呼籲？所呼籲的內容是？
  2. 在 v.2-4 中，先知向誰發出宣示？所宣示的內容是？
- 1:5-9
3. 在 v.5-7 中，先知如何陳述以東將受到的刑罰？
  4. 在 v.8-9 中，先知所宣示的內容是？

### 生活應用與分享

◎在今天的經文中，對你有何提醒或是幫助？

## 查經（二）俄巴底亞書 10-21 節

### 分段大綱

v.10-14 以東欺凌兄弟雅各

v.15-16 耶和華刑罰萬國

v.17-18 雅各家的勝利

v.19-21 國度歸耶和華

### 重要字詞

1. 「斷絕」(1:10)：原文為 וַנִּכְרַתָּהּ，直譯為「被剪除」。
2. 「耶和華降罰的日子」(1:15)：原文為 כִּי־קָרוֹב יוֹם־יְהוָה，直譯為「耶和華的日子」。
3. 「喝了苦杯」(1:16)：原文為 שָׁתִיתֶם，直譯為「喝」。在此「喝」是隱喻遭遇耶和華的憤怒。(伯 21:20；賽 51:17；耶 25:16, 28；哈 2:16)
4. 「雅各家必得原有的產業」(1:17)：原文為 וַיִּרְשׁוּ בֵּית יַעֲקֹב אֶת מוֹרְשֵׁיהֶם，直譯可做「雅各家必獲得／奪回他們的產業」。不同的英譯如下：  
CJB: the house of Ya'akov will repossess their rightful inheritance  
NIV: Jacob will possess his inheritance  
NRSV: the house of Jacob shall take possession of those who dispossessed them  
NET: The descendants of Jacob will conquer those who had conquered them
5. 「約瑟家」(1:18)：在此是指北國。
6. 「南地」(1:19)：原文為 הַנֶּגֶב，可用來指南方／南地，或指地名。英文譯本均音譯為 Negev。
7. 「在迦南中被擄的以色列眾人必得地到撒勒法」(1:20)：  
原文為 וְגֵלְתֵי הַחַל־הַזֶּה לְבְנֵי יִשְׂרָאֵל אֲשֶׁר־כָּנְעָנוּ עַד־צָרְפַת，直譯為「堡壘的被擄之民是給從迦南到撒勒法的以色列後裔」。  
CJB: Those from this army of the people of Isra'el exiled among the Kena'anim as far away as Tzarfat.  
NIV: This company of Israelite exiles who are in Canaan will possess the land as far as Zarephath.  
NRSV: The exiles of the Israelites who are in Halah shall possess Phoenicia as far as Zarephath.  
NET: The exiles of this fortress of the people of Israel will take possession of what belongs to the people of Canaan, as far as Zarephath.
8. 「西法拉」(1:20)：此地位置不詳，早期認為位於西班牙，近期學者的主張包括是在北非、伊朗或土耳其。
9. 「拯救者」(1:20)：原文為 מוֹשְׁעִים，可讀為 מוֹשְׁעִים (拯救者們) 或 מוֹשְׁעִים

(被拯救者)。CJB 譯為 victorious，NIV 譯為 deliverers，NRSV 譯為 those who have been saved，NET 譯為 those who have been delivered。

10. 「審判」(1:21)：英文譯本多譯為 rule over 或 govern。

### **討論題綱**

**1:10-16** 1. v.10-14 先知對以東的譴責內容是？

2. v.15-16 先知所宣布的審判內容是？為何包括以東和萬國？

**1:17-21** 3. v.17-18，先知所宣示的內容是？這和 v.8-9, 15-16 的關係是？

4. v.19-20 先知所宣示的內容是？

5. v.21 先知所做的總結是？這與全書的內容關係是？

### **生活應用與分享**

◎在今天的經文中，對你有何提醒或是幫助？